

# 威海市民宗局 2023 年度行政检查计划表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依据	检查对象	频次和时间安排	检查方式
1	监督检查市级宗教团体遵守法律法规、规章情况	1.【行政法规】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(1998年国务院令第250号通过,2016年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)第二十五条:业务主管单位履行下列监督管理职责:(一)负责社会团体成立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注销登记前的审查;(二)监督、指导社会团体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,依据其章程开展活动;(三)负责社会团体年度检查的初审。 2.【省政府规章】《山东省实施<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>办法》(2002年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48号)第二十九条:业务主管单位履行下列监督管理职责:(一)负责社会团体筹备申请、成立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注销登记前的审查。(二)监督、指导社会团体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,依据其章程开展活动。(三)负责社会团体年度检查的初审。(四)协助登记管理机关和其他有关部门查处社会团体的违法行为。(五)负责社会团体的人事管理工作。(六)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社会团体的清算事宜。	市级宗教团体	每年1次,12月	现场检查

	<p>1.【行政法规】《宗教事务条例》(2017年国务院令第686号修订)第二十六条：宗教活动场所应当加强内部管理，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建立健全人员、财务、资产、会计、治安、消防、文物保护、卫生防疫等管理制度，接受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、监督、检查。</p> <p>2.【行政法规】《宗教事务条例》(2017年国务院令第686号修订)第二十七条：宗教事务部门应当对宗教活动场所遵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情况，建立和执行场所管理制度情况，登记项目变更情况，以及宗教活动和涉外活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宗教活动场所应当接受宗教事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</p> <p>3.【行政法规】《宗教事务条例》(2017年国务院令第686号修订)第五十八条：政府有关部门可以组织对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进行财务、资产检查和审计。</p> <p>4.【地方性法规】《山东省宗教事务条例》(2019年7月山东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修订)第二十二条：“宗教活动场所应当成立管理组织，实行民主管理，依法建立健全人员、财务、资产、会计、档案、治安、消防、环境保护、文物保护、卫生防疫等管理制度，接受所在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。”</p> <p>5.【部委规章】《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(试行)》(2010年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7号)第三十二条：宗教活动场所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对宗</p>	<p>监督检查宗教活动场所遵守法律法规、规章情况</p> <p>宗教活动场所</p> <p>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0%，抽查频次根据需要确定</p> <p>现场检查，随机抽查</p>

		教活动场所提交的财务报告进行审查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督促指导宗教活动场所进行整改。		
3	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会同市场监管等部门，对本行政区域内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	<p>1.【省政府规章】《山东省清真食品管理规定》（2002年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50号）第十四条：行政执法机关玩忽职守、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的，由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分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</p> <p>2.【其他法律法规规章】《监察法》《行政处罚法》《国家赔偿法》《公务员法》《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等规定的追责情形。</p>	清真拉面店	<p>每月一次，随机抽查</p> <p>现场检查</p>